

证券代码：000782

证券简称：美达股份

公告编号：2018-017

广东新会美达锦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在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网（www.innocom.gov.cn）上发布《关于广东省 2017 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备案的复函》（国科火字〔2018〕25 号）及附件《广东省 2017 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名单》，将公示无异议的企业予以高新技术企业备案。

广东新会美达锦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列于《广东省 2017 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名单》中，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

根据相关规定，公司本次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备案后，将连续 3 年（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的所得税优惠政策，即按 1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以上税收优惠政策不影响公司已披露的 2017 年度的经营业绩。

特此公告。

广东新会美达锦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4 月 2 日